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制的「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報告摘要」，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7年3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任匯川、姚波、李源祥及蔡方方；非執行董事為林麗君、謝吉人、楊小平、熊佩錦及劉崇；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家驪、斯蒂芬·邁爾、葉迪奇、黃世雄、孫東東及葛明。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险·银行·投资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股票代码：601318)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一、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媒体详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数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 17 人，实到董事 17 人。
- 1.4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国平安	
股票代码	A 股：601318	H 股：23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A 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H 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绍樑	刘程
电话	4008866338	
传真	0755-82431029	
电子信箱	IR@pingan.com.cn；PR@pingan.com.cn	

- 1.6 本公司在 2016 年中期已分配股息每股 0.20 元（含税），共计 3,656,048,282.00 元。公司建议，以总股本 18,280,241,410 股为基数，派发公司 2016 年末期股息，每股派发现金股息 0.55 元（含税），共计 10,054,132,775.50 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建议尚须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本公司 2016 年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已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

平安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个人金融生活服务提供商。通过“一个客户、多种产品、一站式服务”的综合金融经营模式，依托本土化优势，践行国际化标准的公司治理，本公司为 3.46 亿互联网用户和 1.31 亿客户提供保险、银行、资产管理和互联网金融产品及服务。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12月31日 /2015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年 12月31日 /2014年
总资产	5,576,903	4,765,159	17.0	4,005,9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83,449	334,248	14.7	289,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21	135,618	68.0	170,260
营业收入	712,453	619,990	14.9	462,8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62,394	54,203	15.1	39,2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516	53,892	14.1	39,2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	17.1	上升 0.3 个百分点	18.3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3.50	2.98	17.4	2.47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3.49	2.98	17.1	2.34

3.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16年12月31日)	291,473户 (其中境内股东 286,724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上一月末股东总数 (2017年2月28日)	301,090户 (其中境内股东 296,340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①	境外法人	32.09	5,866,696,672	-	未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5.27	962,719,102	-	质押 380,060,000
同盈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32	789,001,992	-	质押 789,001,992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4.31	788,319,315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9	692,271,799	-	-
隆福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7	505,772,634	-	质押 505,772,63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2.65	483,801,600	-	-
商发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3	261,581,728	-	质押 169,463,933
深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1	257,728,008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②	境外法人	1.21	221,026,586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同盈贸易有限公司、商发控股有限公司、隆福集团有限公司均属于卜蜂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三者因具有同一控制人构成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

- 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代其客户持有。同盈贸易有限公司、隆福集团有限公司及商发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均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为避免重复计算，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数量已经除去上述三

家公司的持股数据。

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沪股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

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本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四、经营情况讨论及分析

4.1 董事长致辞

“风雨送春归，风雪迎春到”。每年春季到来的时候，我们都会以年报的方式，把我们一年来风雨兼程、艰苦努力的成果，向广大投资者做全面的汇报。我们希望公司的业绩年年有进步，岁岁“花枝俏”。

2016年，中国经济向“新常态”深度调整和转型，对金融业而言更是深刻变革、充满挑战的一年。我们保持一贯以来的稳健增长步伐，实现了持续领先市场的发展。2016年，平安实现净利润723.68亿元，同比增长11.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3.94亿元，同比增长15.1%；截至2016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3,834.49亿元，较2015年底增长14.7%。同时，平安跻身《财富》世界500强前50名。截至2016年12月31日，平安的市值位居全球上市公司第57名、金融集团第15名、保险集团第1名。

回顾30年的发展历程，平安之所以能够始终保持一年上一个台阶的进步，“杰出的团队、清晰的战略”是我们的秘诀。特别是平安的战略和价值，我们在每年年报中都会详尽地介绍，相信大多数金融业的投资者都很熟悉，也很认同，但对于一些非专业金融投资者来说，综合金融模式的价值，在一定程度上显得不那么容易理解。为了让更多投资者能简易读懂平安的年报。今年，我们在金融业标准的报告模式上，增加一种“简易通俗、深入浅出”的方法，它既能让职业的金融投资者和分析师更加深入、清晰地了解平安的战略和价值，也让广大其他的投资者读起来简单明了。

简单地说，平安的战略可以概括为“一个定位、两个聚焦、四个生态服务”：首先是“一个定位”。平安的战略定位是“国际领先的个人金融生活服务提供商”。

中国是人口大国，社会的稳定、经济的持续发展、居民财富的快速增长，让中国拥有了全球最庞大的中高收入群体，成为世界最大、增长最快的个人消费市场。平安聚焦庞大的中产阶级为主的目标客户群，积极开拓这一客群的零售市场、个人消费市场、个人金融服务市场。而个人零售是相对稳定的业务，其需求受经济周期和市场波动的影响最小。

其次是“两个聚焦”。平安聚焦于大金融资产和大医疗健康两大产业。中国作为世界的经济大国，未来经济发展将仍然快于全球的增长，而金融及资产管理产业、医疗健康服务产业，将会保持快于其他产业的发展速度。过去的十年，我们坚持在战略上“有所为、有所不为”，集中公司的资源大力发展大金融资产和大医疗健康产业，构建差异化的竞争优势平台。

最后是“四个生态服务”。平安坚持从人的需求出发，围绕“医、食、住、行”中与金融相关的领域提供服务。社会在发展，时代在进步，个人的金融生活服务及需求总是在不断提升，平安创建新的现代金融发展模式，利用互联网科技及大数据，将人们的日常生活服务与金融服务实现无缝衔接，为广大客户提供便捷、专业、差异化的金融生活服务。

那么，如何看待平安战略带来的价值增长呢？对于从事零售行业，也包括金融的零售行业公司，判断其现有价值和未来增长空间，通常人们最关注三点：客户规模、客均产品、客均利润。平安作为个人金融生活服务提供商，其价值正是体现在这三个指标的持续快速的成长上。

我们坚持近 20 年的“一个客户、多种产品、一站式服务”的综合金融经营模式，其巨大的成效逐渐在爆发呈现。这一模式对于客户，让服务变得更加便捷、更加高效、带来更多的价值；对于公司，我们通过不同产品与服务之间的交叉销售，客户的体验得到更好的提升，降低了获客成本、管理成本、经营成本，大大提高了客户留存率、忠诚度、满意度，提升了公司的竞争优势。在后面的数据中大家不难发现，过去的几年里，我们的用户、客户数量不断快速增长，平安互联网产品用户不断转化为我们的金融客户，无论是互联网用户还是金融客户，持有平安的产品数量在不断增加，客均利润也在稳定增加。截至 2016 年底，平安个人客户数达到 1.31 亿，较 2016 年初增长 20.1%；客均合同数达到 2.21 个；客均利润从 289 元增至 312 元。2016 年，平安个人业务实现利润 408.29 亿元，同比增长 29.5%，占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5.4%。个人业务价值的稳步提升，已成为平安价值增长强劲的内生动力。

“俏也不争春，只把春来报，待到山花烂漫时，它在丛中笑”。我们一直兢兢业业专注于自己的经营管理，努力用持续增长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我们也一直认真聆听来自所有投资者和客户的意见和建议，你们持续的关注、信任和支持，一定会使平安装点出更加明媚的春天。

4.2 客户经营分析

集团个人业务的快速发展，主要来自于个人客户数量快速增长和客户价值的稳步提升。平安始终坚持以个人客户为中心，构建多元化的核心金融产品线及互联网服务线，并通过“任意门”实现公司用户、客户、服务和产品的协同共享。同时，公司按照既定战略，不断搭建、完善互联网平台，持续提升传统金融渠道和互联网渠道的服务能力，真正实现“平安在你身边”。截至 2016 年底，集团个人客户数达 1.31 亿，较年初增长 20.1%，当年新增客户 3,842 万，同比增长 25.0%；互联网用户规模达 3.46 亿，较年初增长 43.4%。

平安不断深化综合金融战略，推动用户、客户迁徙，客户在各产品线之间高度交叉渗透，客户人均持有合同数（以下简称“客均合同数”）稳步增长。截至 2016 年底，客均合同数 2.21 个，较年初增长 8.9%。同时，通过科技创新和高效管理，主要产品线均保持健康、可持续的盈利能力。2016 年，集团实现个人业务客均利润 311.51 元，同比增长 7.8%。

4.3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4.3.1 概览

本公司通过多渠道分销网络以统一的品牌，借助旗下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养老险、平安健康险、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证券、平安资产管理及平安资产管理（香港）等公司经营保险、银行、资产管理三大核心金融业务，借助陆金所、普惠金融、平安好医生、金融壹账通、万家医疗、平安医疗健康管理、壹钱包等公司经营互联网金融业务，向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

合并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16 年	2015 年
营业收入合计	712,453	619,990
其中：保险业务收入	469,555	386,012
营业支出合计	(619,085)	(527,043)
营业利润	93,368	92,947
净利润	72,368	65,1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394	54,203

4.3.2 寿险业务

(1) 业务概览

本公司通过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经营寿险业务。

2016年，平安寿险实现规模保费 3,552.74 亿元，同比增长 25.3%；个人业务实现规模保费 3,533.80 亿元，同比增长 25.3%，其中新业务规模保费 1,217.07 亿元，同比增长 38.1%。

	2016年	2015年
保费收入市场占有率(%)	12.7	13.1

依据中国保监会公布的 2016 年人身保险公司保费收入数据计算，平安寿险的保费收入约占中国寿险公司保费收入总额的 12.7%。从保费收入来衡量，平安寿险是中国第二大寿险公司。

下表为平安寿险经营数据概要：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客户数量(千)		
个人	77,250	68,647
其中：投保人客户	46,141	41,233
公司	1,825	1,288
合计	79,075	69,935
分销网络		
个人寿险销售代理人数量	1,110,805	869,895
团体保险销售代表数量	4,768	4,380
银保客户经理数量	3,094	3,200
电销坐席数量	29,626	22,209

	2016年	2015年
代理人产能		
代理人首年规模保费(元/人均每月)	7,821	7,236
代理人个险新保单件数(件/人均每月)	1.2	1.2
保单继续率(%)		
13个月	91.4	90.9
25个月	86.5	86.4

(2) 规模保费及保费收入

平安寿险的规模保费及保费收入明细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规模保费		保费收入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个人业务				
新业务				
代理人渠道	101,633	73,197	90,677	61,725
其中：期缴保费	94,276	69,434	86,053	58,273
银保渠道	11,319	7,695	10,819	7,732
其中：期缴保费	3,041	1,613	3,038	1,598
电销、互联网及其他	8,755	7,224	8,721	6,787
其中：期缴保费	8,724	6,785	8,717	6,785
新业务小计	121,707	88,116	110,217	76,244
续期业务				
代理人渠道	213,018	180,308	146,275	118,554
银保渠道	5,217	5,259	5,135	5,188
电销、互联网及其他	13,438	8,316	13,438	8,316
续期业务小计	231,673	193,883	164,848	132,058
个人业务合计	353,380	281,999	275,065	208,302
团体业务	1,894	1,496	117	146
合计	355,274	283,495	275,182	208,448

- ① 按投保人为个人或团体，平安寿险的业务类型分类为个人业务和团体业务。
- ② 规模保费指公司签发保单所收取的全部保费，即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和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前的保费数据。
- ③ 保费收入是根据《关于印发〈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09]15号)，对规模保费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和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后的保费数据。

4.3.3 产险业务

(1) 市场份额

以下为平安产险的原保险保费收入及市场占有率数据：

	2016年	2015年
原保险保费收入(人民币百万元)	177,908	163,641
其中：车险(人民币百万元)	148,501	130,984
市场占有率(%) ^①	19.2	19.4
其中：车险市场占有率(%)	21.7	21.1

- ① 市场占有率依据中国保监会公布的中国保险行业数据计算。

从原保险保费收入来衡量，平安产险是中国第二大财产保险公司。

(2) 平安产险经营数据概要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客户数量(千)		
个人	40,571	37,367
公司	2,804	2,284
合计	43,375	39,651
分销网络		
直销销售代表数量	7,658	7,538
保险代理人数量 ^①	141,369	74,543

- ① 保险代理人数量包括个人代理人、专业代理人 and 兼业代理人。

(3) 综合成本率

	2016年	2015年
费用率(%)	41.5	38.9
赔付率(%)	54.4	56.7
综合成本率(%)	95.9	95.6

4.3.4 保险资金投资组合

本公司及旗下保险业务子公司的可投资资金形成保险资金，保险资金投资资产占本集团投资资产的绝大部分，本节分析保险资金投资组合情况。

2016年，全球经济形势较为复杂，国内经济保持在合理区间运行，物价水平温和回升，金融监管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方面，全年股债剧烈波动，A股市场年初大幅下跌，债券市场年末剧烈调整，信用风险事件创历史新高。本公司深入研究宏观经济形势，在坚守风险底线的前提下积极配置优质固定收益资产、优先股；把握权益市场波动机会，动态调整权益资产配置比例；适当参与港股投资，通过资产配置多样化进一步分散投资组合风险。本公司保险资金投资面临低利率环境的挑战，尽管2016年第四季度以来债券市场剧烈调整，低利率环境有所缓解，但持续性有待观察。平安在2013年、2014年就加大力度提前布局优质、高收益的另类资产，并且在经济增速放缓、结构转型阶段，逐步将重点放在安全性高、收益稳定的政府债、铁道债、银行优先股等品种，通过多渠道提升投资收益，有效应对了低利率的挑战。

投资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	2015年
净投资收益 ^①	105,030	84,740
净已实现及未实现的收益 ^②	(12,821)	34,278
减值损失	(495)	(4,268)
总投资收益	91,714	114,750
净投资收益率(%) ^③	6.0	5.8
总投资收益率(%) ^③	5.3	7.8

- ①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债券利息收入、权益投资股息收入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收入等。
- ② 包含证券投资差价收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③ 上述投资收益的计算未考虑以外币计价的投资资产产生的净汇兑损益。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照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则计算。

投资组合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值	占总额比例(%)	账面值	占总额比例(%)
按投资对象分				
固定收益类投资				
定期存款	206,54	10.5	193,24	11.1
债券投资	910,96	46.2	829,24	47.9
债权计划投资	135,78	6.9	136,41	7.9
理财产品投资 ^①	124,00	6.3	117,97	6.8
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 ^②	93,49	4.7	68,93	4.0
权益投资				
股票	136,35	6.9	124,25	7.2
权益型基金	30,09	1.5	48,27	2.8
债券型基金	12,54	0.7	20,06	1.2
优先股	74,72	3.8	43,73	2.5
理财产品投资 ^①	42,11	2.1	24,33	1.4
其他权益投资 ^③	38,06	1.9	19,69	1.1
投资性物业	43,44	2.2	25,35	1.5
现金、现金等价物及其他	123,66	6.3	80,10	4.6
投资资产合计	1,971,798	100.0	1,731,619	100.0
按投资目的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46	3.3	33,12	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1,91	23.9	440,03	2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721,52	36.6	647,56	37.4
贷款和应收款项	662,05	33.6	576,99	33.3
其他	51,83	2.6	33,89	2.0
投资资产合计	1,971,798	100.0	1,731,619	100.0

① 理财产品投资包括信托公司信托计划、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等。

② 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包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单质押贷款、存出资本保证金等。

③ 其他权益投资包括股权类基建投资和非上市股权投资等。

4.3.5 银行业务

本公司通过平安银行经营银行业务，本节分析平安银行的经营业绩。

(1) 净利息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	2015年
利息收入		
存放央行款项	4,240	4,206
金融企业往来	8,787	12,660
发放贷款和垫款	84,904	86,140
证券投资利息收入	29,665	28,271
其他	3,523	2,876
利息收入合计	131,119	134,153
利息支出		
向央行借款	(948)	(168)
金融企业往来	(8,531)	(17,275)
吸收存款	(35,895)	(42,763)
应付债券	(9,334)	(5,486)
利息支出合计	(54,708)	(65,692)
净利息收入	76,411	68,461
平均生息资产余额	2,774,577	2,439,991
平均计息负债余额	2,572,154	2,282,197
净利差(%) ^①	2.60	2.62
净息差(%) ^②	2.75	2.81

① 净利差是指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与平均计息负债成本率之差。

② 净息差是指净利息收入／平均生息资产余额。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	2015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结算手续费收入	2,216	1,936
代理及委托手续费收入	3,005	2,243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2,401	9,207
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	4,835	3,421
咨询顾问费收入	3,963	5,250
资产托管手续费收入	2,745	2,939
账户管理费收入	166	164
其他	1,978	1,5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31,309	26,68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350)	(210)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2,801)	(2,156)
其他	(299)	(23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3,450)	(2,59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859	24,083

(3) 吸收存款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公司存款	1,652,813	1,453,590
零售存款	269,022	280,331
吸收存款总额	1,921,835	1,733,921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公司贷款	934,857	774,996
零售贷款	359,859	293,402
信用卡应收账款	181,085	147,74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475,801	1,216,138

4.3.6 资产管理业务

(1) 信托业务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	2015年
营业收入	5,158	6,924
净利润	2,322	2,888

① 上述数据为信托业务分部口径，包括平安信托法人及其旗下开展信托业务的子公司。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信托资产管理规模	677,221	558,435

(2) 证券业务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	2015年
营业收入	7,870	9,310
净利润	2,215	2,478

4.3.7 互联网金融业务

中国平安继续贯彻“科技引领金融”的理念，围绕广大用户的“医、食、住、行”需求，不断丰富金融、生活场景，加强互联网用户经营，提升用户体验，推动互联网用户及客户迁徙，最终实现“一个客户、多种产品、一站式服务”，让平安成为客户的“财富管家、健康顾问、生活助手”。

陆金所控股整合“三所一惠”，全面布局财富管理、机构间金融资产交易和消费金融领域。全年零售端交易量 15,351.63 亿元，期末零售端资产管理规模 4,383.79 亿元，活跃投资用户数 740 万，机构端交易规模 41,999.25 亿元。

平安好医生完成 A 轮 5 亿美元融资，估值达 30 亿美元。平安好医生累计为 1.3 亿用户提供健康管理服务，月活跃用户数峰值突破 2,600 万，日咨询量峰值 44 万。

金融壹账通用户规模 1.85 亿，较年初增长 78.0%，月活跃用户超 3,000 万，同比增长 62.7%。

4.3.8 其他事项

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分派 2016 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55 元。

五、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5.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折现率 / 投资收益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及费用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本集团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主要是“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的下降），并对未来现金流估计予以更新，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变动增加 2016 年 12 月 31 日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28,909 百万元，减少 2016 年度税前利润人民币 28,909 百万元。

5.2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1) 处置锦联有限

根据 2015 年 8 月 27 日签订的股份买卖协议，本集团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中国平安保险海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海外控股”）拟将其所持有的 Gem Alliance Limited（以下简称“锦联有限”）100%的股权转让给 Lufax Holding Ltd（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以下简称“陆金所控股”），陆金所控股向平安海外控股发行面值为 19.538 亿美元可转换本票作为股权转让对价，可转换为 1.31 亿股陆金所控股股份。股份买卖协议约定平安海外控股需完成协议要求的锦联有限及有关下属企业的重组。

于 2016 年第二季度，平安海外控股完成了协议要求的重组，锦联有限的控制权以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至此已转移至陆金所控股。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因处置股权投资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原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本集团在本期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处置锦联有限的净投资收益为 94.97 亿元（已考虑有关税务影响）。

(2) 收购 Autohome Inc.

于 2016 年 6 月 25 日，本集团的子公司 Yun Chen Captical Cayman 以约现金 16.08 亿美元作为对价收购了 Autohome Inc. 47.45%的股权。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所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及所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确认和计量，确认商誉约 52.65 亿元。

(3) 平安壹钱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原名：平安付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于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5.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马明哲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2日